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113 學年度日間部四年制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
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

考 生 姓 名	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						
准 考 證 號 碼		登 記 分 發 順 位 及 次 序							
報 考 運 動 項 目		自 選 專 長 項 目							
考 生 手 機		緊 急 聯 絡 人 手 機							
<p>本人經由 113 學年度日間部四年制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，錄取貴校系（組）名稱：_____，已完成報到手續，今因故放棄入學資格。特此聲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此致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運動績優學生招生委員會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考生簽章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</p>								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完成登記選系且報到之錄取生，因故欲放棄入學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(或監護人)簽名後，於**113年7月19日(星期五)17時前**傳真(05-6310857)同時以電話(05-6315106、05-6314790)確認是否收到(傳真確認後聲明書正本自行存查免郵寄本校)。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參加 113 學年度其他聯合或獨立招生考試。
- 二、聲明放棄入學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